

# 《我的宝贝》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我的宝贝》

13位ISBN编号：9787806399095

10位ISBN编号：7806399097

出版时间：2003-4-1

出版社：哈尔滨出版社

作者：三毛

页数：31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我的宝贝》

## 内容概要

每一个细腻且充满爱心的女人，都会把一大堆“破铜烂铁”当做宝贝收藏，因为每一件都有着特殊的故事。三毛也是这样女人，这里有她珍爱的80余件“小东西”的图片，加上三毛娓娓道来的细语，成为一本绝佳的“枕边书”。重读三毛，读到的是浓情蜜意，读她对丈夫的情深意切，读她对父母的依依不舍，读她对友人眷眷情谊.....

# 《我的宝贝》

## 作者简介

三毛  
台湾著名作家，1943年3月26日  
出生于重庆，浙江省定海县人。本名为陈懋平1946年改名陈平，笔名“三毛”。1964年进入文化大学哲学系，肄业后曾留学欧洲，婚后定居西属撒哈拉沙漠加那利岛，并以当地的生活为背景，写出一连串情感真挚的作品。1981年回到台湾，留证文化大学任教，1984年辞去教职，专职从事写作和演讲。1991年1月4日去世，享年48岁。  
三毛的足迹遍及世界各地，平生著作、译作十分丰富，其中《撒哈拉的故事》、《雨季不再来》、《哭泣的骆驼》、《我的宝贝》、《闹学记》、《滚滚红尘》等散文、小说、剧本更是脍炙人口，在全球华人社会广为流传，在大陆风靡一时，影响了整整一代人。

# 《我的宝贝》

## 书籍目录

- 1 十字架
- 2 别针
- 3 双鱼
- 4 老别针
- 5 项链
- 6 锁
- 7 还是锁住了
- 8 秋水伊人
- 9 五更灯
- 10 林妹妹的裙子
- .....

# 《我的宝贝》

## 精彩短评

- 1、内容肯定是没有话说啦，只有喜欢三毛的人才会选择购买！包装很完整，精美，哈哈，简直可以拿去送人！
- 2、也喜欢捡破烂的我，感同身受
- 3、一个喜欢买破烂的有趣的小姑娘。  
有理解包容她的妈妈和丈夫。  
(平淡真实，读起来很舒服，不过读一遍就好)
- 4、在我心里这本书超过了《撒哈拉的故事》
- 5、。
- 6、羡慕她丰富的人生经历和挚爱的宝贝们，也羡慕她那么多朋友，而我都缺
- 7、可能是也相信那种缘分，会思考一个物件所经历过的故事，才喜欢上了这个女人！
- 8、被我室友从图书馆顺来给我，果断收藏了先
- 9、满满回忆“收破烂”的故事。
- 10、每一件宝贝，都有一个美好的回忆。
- 11、反复无数遍好像我也在摸着那些宝贝
- 12、我最喜爱的作家三毛，已经在我还不认识字的时候就离去了。但是她清新的文笔和奇妙的沙漠生活经历所带给我的震撼感和愉悦甚至是悲痛都难以用言语完全表达。绝对值得一看，记得是全集哟，可惜我至今没收藏到全集。因为当当总是缺货。
- 13、#2016阅读计划No48#第一次见到配图写散文的有点新奇吧三毛真的是喜欢极朴素粗犷的东西的虽然很多欣赏不来但是看她写自己的收藏会跟着快乐跟着感动
- 14、很多年前爸爸的同事搬家，寄存在家里，记忆中满满一摞，那时自己热衷于积累冲突的文学书，无聊时翻开来竟然无法放下，每个小故事，娓娓道来，就好像去邻家串门，大姐姐把她的小宝贝一个个摆开，轻轻讲给你听。
- 15、被对三毛的喜欢蒙蔽双眼而打的分数。一开始以为是“我的宝贝宝贝给你一点甜甜”的宝贝。结果是“给你看个好宝贝”的宝贝。
- 16、买的这套书纸质、印刷质量太令我失望了而且当当还非常不人道地把这套书的盒子大卸八块寄来但是为了三毛我忍了自己亲手把一片片的纸块粘成原本盒子的模样看了三毛全集我永不后悔！我还是会坚定不移地热爱我家三毛！
- 17、最喜欢林妹妹的裙子。
- 18、成为名人之后也就不需要断舍离了~
- 19、像三毛一样，我也喜欢收集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
- 20、珍贵的友情啊
- 21、记录了三毛大大小小的奇奇怪怪的小东西，在她看来都是宝贝，每个宝贝都代表着一个故事吧
- 22、许多人评价三毛,说文字的深度不够,这重要吗?重要的是能让读者受益,重要的来源于真实生活,真实感受,真实人生,坦然面对读者,也许是三毛写书的目的吧!
- 23、这是我最喜欢的版本，纸质好，图片好，还很齐全，真是爱死了
- 24、我曾经也收藏过一大堆的打火机，现在想来不可思议！收藏最有趣的其实还是在于每个物品上的每段故事吧
- 25、作为小学获奖奖品得到这本书，从此爱上观察。当时觉得三毛怎么会拥有这么多稀奇古怪的东西。后来理解为那是对生活的一种认真的热爱。
- 26、惊讶于有着相似的喜好，喜欢收藏一些自己认为很宝贝的东东，很多文字写出了自己的所想、所感。
- 27、不值得看
- 28、这本书细细读来皆是生活细节的点滴 友情谊的日常 所以生活气息浓厚 喜欢三毛 也正是因为她的一份纯粹与豁达 人生苦短 活着的时候各种喜欢的物件 却在最后空空离去 什么也带不走 唯经历乃人生
- 29、书没买到，开始付款时还有，付完就没了，大概是被别人先抢到。但是这本书也出现在我的评价栏里，那就说两句，好歹也赚个积分

## 《我的宝贝》

- 30、图文集，讲的她游历后搜集的一些物件。有和荷西生活时得来、有从金庸太太那儿搜来、有路边小摊淘来，初读是没有配图的盗版书。后来读大学了在图书馆看到，当时觉得很多物件和自己想象中一样，还曾一张张拍了建了个相册放在QQ空间。现在回忆忍不住噙笑。
- 31、三毛奇女子也
- 32、小时候读这种书导致如今屋子被各种玩意儿填满
- 33、你以为我们的命有多长，经得起时间一步一步的熬，我知道，当时我们并没有那么好，但人生不能枉过，与你一起的时候就是故事的高潮。
- 34、这书..我是在北京page one里面站着看完的
- 35、等一了叻
- 36、昨天半夜1点多提醒我有货了，激动了半天，还只有上海有货，好不容易拜托了同学帮我收货再转递给我，下单后今天早上被取消订单的心情。。。情何以堪啊！

如果没货，请不要这么折磨人好嘛

- 37、（2016/11/22）
- 38、看完，你会爱上三毛这样一个女子。
- 39、有时候想想能把身边那么些小东西都收藏好，并写下关于它们的故事的人，会是个热爱生活的人吧~而又是什么在吞噬着这份热爱...愿一切都好~
- 40、看的是电子版，可惜没有图片。没有三毛的收藏来得高雅，我也同样喜欢民俗的东西，喜欢收集一些不值钱却很有意义的玩意儿，但现在有故事的宝贝越来越稀少，更多的是过度商业化的复刻的商品，千篇一律，笨拙缺乏灵性没有趣味。 我有个梦想，从世界各地淘来的小玩意儿，每个都静立在那里讲述自己的故事，和书一起，塞满房间。
- 41、男神送的生日礼物，很遗憾没有成为他的宝贝。三毛的文字，永远是我心底温柔的角落
- 42、为什么我这边地区的显示是有货、可是购买了第二天就又自己说缺货取消了、今天早上我又打开看了下、还是有货、到底是有没有呀、很想要这套书啊
- 43、我也想写一本，这是三毛的小世界
- 44、不错，挺有意思的
- 45、呵呵不知道算不算核算自己很喜欢这书啊感觉超值得狂喜欢
- 46、读过了撒哈拉，迷上三毛，觉得她洒脱自由，所以还想读她的文章，买了我的宝贝，这是荷西去世以后的，很多篇提到荷西都会让我心酸，难过。没有了荷西的三毛不再快乐，她的文字很悲伤。
- 47、在显示有货的时候订了3次。结果都被系统取消。怎么回事？到底有没有啊？很喜欢三毛呢。
- 48、很可爱
- 49、和喜欢的一切在一起
- 50、每一个物件，都是一个故事！故事里的三毛，那么真实，那么充满爱~那些物件里，都赋予了她美好的回忆。一种，让人想收藏物件的冲动，想让这些破铜烂铁，填满我的回忆。
- 51、布各德特。  
特是轻声。
- 52、大学图书馆看的书，喜欢三毛和她的生活。
- 53、书不错了,就是包裹收到时大概路途的原因,外包装有点散了.但整体还是很不错的了,买的值.呵呵
- 54、这版书这么受欢迎，能不能和哈尔滨出版社联系下让他们再续版权呢？
- 55、又回到之前那种轻松愉快的那种风格了，说起荷西已经没有那么明显的悲痛了，只有淡淡的缅怀。这本主要描述了三毛收藏的各种奇怪的宝贝，娓娓道来，如数家珍，挺有意思！
- 56、订单下了在等货中，居然自动取消~~~~~要知道等这套书都两年了
- 57、随便路上的一个树桩也会拖到家里，怜悯的心思让她对很多东西都很温柔。里面的她的宝贝的图画都很好看
- 58、三毛的书，都很喜欢，而我的宝贝最适合翻，看着精美的插图，身心愉悦
- 59、有段时间我学三毛往家里捡垃圾，我妈差点打死我
- 60、倒是激发我也想为自己搜罗的东西做个集了。
- 61、我总是觉得她写什么都有一种莫名的自恋

## 《我的宝贝》

- 62、此套的版本很不错，作品够齐全，以前好像没这么齐全的正版的套装。买的时候价钱好像比现在便宜点，呵呵，赚到了。
- 63、也许只是再也找不到这种感觉了吧。
- 64、每个宝贝的背后有一个故事，懂它的人自然会懂。
- 65、读过三毛一整套的书，其中最喜欢的一本
- 66、不是很感兴趣
- 67、好奇一个心思细腻的女人究竟会写出怎样的文字，就像大部分人会颂扬的，三毛与荷西的爱情故事，在这个心思细腻的女人的笔下，潇洒而笃定。这是一本关于自己心爱物品的回忆录，更是生活的回忆录，充满张力的文字，仿佛让我看到一个穿着长裙披散着头发的女人拉着一个大胡子的男人穿梭于沙漠上的集市中，出没在热闹市井的大街小巷，后来，那个女人只剩下自己，所以，她便一个人穿梭在沙漠黄土，市井街道。对那个人的爱，对生活的爱，对朋友的爱，对父母的爱，三毛诚实的交代自己的所思所想，那么坦然，让人在品味她文字的时候，甚至不会去嫉妒她，或是同情她，只觉得和她浅浅的交谈着，一人一盞茶，讲讲那些古老的玩意儿，讲讲那些古老的故事。

## 《我的宝贝》

### 精彩书评

- 1、三毛的文字很淡很温馨，她的每一件宝贝都如数家珍，和每一件宝贝都是有缘分的。虽然我不曾拥有那些宝贝，但是我能体会到她的那一种心境就很知足了
- 2、三毛，这样的名字，不知道是不是就代表了流浪。只读过三毛的一本书，就想去了解这个女人的一切荷西走了她走了在晚自习上一边读那些故事抚摸那些美轮美奂的图片会觉得很羡慕她不管她经历过怎样的苦难不管她有多么曲折的人生就是想做一个那样的人
- 3、三毛的宝贝就像她的人一样，云中雾里，惹人怜爱。三毛的每一段不同凡响的经历，每一个生活小节，处处透露出她的个性和张扬。三毛本身就是一首诗，三毛这样的一个女人，是一种梦想，也只是一种梦想。
- 4、开始看三毛就是从这本书，但是是另外一个版本的装帧，更喜欢那本的小碎花，也觉得那个更符合三毛的风格。喜欢给自己的宝贝都记录下来一段故事的这种感觉，这样的人活的很精彩。。。。
- 5、三毛的文字总是那么的平淡不华丽，但是总是有很强的穿透力。读她的文字总会让我触动，随她快乐随她哭泣。朋友说我很像三毛，性格上总的那么的靠近，我是不及她淡然的心性，不然我也不会是俗人，整天被一些生活小事所困扰着，被情绪左右着。。。或许我爱她就是因为我缺失的部分只有她能让我得到些许吧，谢谢你的文字，爱你，三毛！
- 6、她的人生观多少地影响了我，让我痴迷地崇拜过，总之，人生要感性与理性并存地生活，走过许多路，有过许多朋友
- 7、当年看这本书的时候，一直有一种遗憾，就是我拥有的版本太老了，没有附图！所以只能凭空由着文字带我去想象每件宝贝的形态，色彩和材质！我一直深信懂得收藏的人是快乐的，将得到宝贝时的快乐积攒下来，最后在细细品味各中乐趣，那就变成了一种幸福！时常看着老爹把玩着他的那些收藏，是那么的快乐！每次骄傲的展示起他的宝贝，又是那么自豪！他总喜欢一回到家就把玩着那堆或许不入年轻人眼的破铜烂铁，各种造型各异的壶，各类瓷器，甚至是各种造型的仿真枪，木雕，泥塑，都在我老爹眼神是为家珍！如何摆放它们也就是我老爹最爱干的事了！今天把瓷器都挪到一块，明天又把木雕穿插其中！反正爱倒腾就是他的癖好！我觉得这点和三毛很像！喜欢陶古玩市场，总会花上很多时间在陶宝贝上！喜欢布置宝贝，哪怕自己动手做博古架也OK！看着老爹那么快乐，我在想三毛也因为有这一乐趣而让她曲折艰难的人生还能有那么一丝小小幸福吧！善于积累快乐的人，也会从快乐中积累到幸福！哪怕人生艰难困苦，挫折不断，也无法磨灭她的意志！所以三毛一直是豁达的、坚强的、乐观的，是我一生学习的榜样！
- 8、三毛的书一般都是游记或小说。这本例外，是写她喜欢的零零碎碎的小东西，有还在手上的，有丢失了却还记着的，也有在手上却不怎么喜欢的，等等。我本来不读三毛的书，当年。总有偏见，认为这个女人不漂亮还疯疯颠颠的，没有好印象，不想读她的书。偶然在朋友手中拿到这本书，翻了几页，就被吸引住了！她絮絮叨叨地数落她喜欢和不喜欢的小东西，扯出了一些她童年的往事，有些还是我所好奇的，或是我颇有同感的，就这样沦陷了，从此开始看她的书，虽然挑着看，没有看齐！当年看《哭泣的骆驼》最感动。现在喜欢《梦里花落知多少》，写她和荷西的爱情往事，平淡而深情。情深不寿，就是她和荷西的总结。终其一生只爱一个男人，为他哭，为他笑，即使在他走后，宁可孤身一人走到底，不受诱惑改弦易帜，在无法忍受孤独时选择自尽，也要追寻他的足迹而去。这一生令人敬仰，毕竟不是人人都这样想而可以做到！所以，我唯一购买并珍藏的书，三毛写的，就是这本《梦里花落知多少》。不是郭敬明写的哦！这是本老书了，老到他不知道有没有看过。
- 9、第一次把三毛全部的文章都看完 记得是六年级小学毕业的那个暑假 因为有很多的空闲 于是缠着妈妈从图书馆里借来的 我从小就喜欢看书 在那个时候 狼吞虎咽的就看完了她所有的文集 哭泣的骆驼 闹学记 雨季不再来.....其实大部分情节都记得不是很清楚了 前段时间 又在书摊上翻了出来 于是买下来宝贝似的捧着看了一夜又一夜 看她和荷西的爱 给失恋的自己些许安慰 三毛 确实能给人以力量
- 10、读过三毛的传记之后才开始读三毛的作品，知道三毛一生都喜欢收藏，小时候就会往家里拿各种稀奇古怪的物件，被人们称为“怪人”。刚看到书名并没有想到所叙述的是三毛的各种收藏品，以为是她的所爱之人，但其实这也是她的所爱，只不过从人变为了物件。每一件收藏都有其特有的故事，这也使其更具形象，更吸引读者的关注，感慨三毛走过的足迹，这是我所向往的，她的一生苦大于乐，也许在她看来却是享受的。读完这本书时我正准备下车回家，路上看到卖玻璃碗和杯子的，正好是家里缺的，用手触摸感觉很粗糙，突然想到我为什么要买这些，而不买更精致、更合我心意的，就像



## 《我的宝贝》

三毛选收藏品一样.....

11、我读三毛的书算很早的吧，我还记得那个背着书包的小小的孩子。小学二年级，从小学旁边的小小门脸书店，用两毛钱租来这本《我的宝贝》，从此书店所有三毛的书被我搜刮一空。恋旧物，感情丰富，爱自由，理想主义，散漫.....天性，抑或受了影响呢。我相信这是第一本影响我的书。因为，那个时候写的日记《我的毛巾》，被挂在黑板旁边给同学看，后来的日记都被挂在了那里。因为这个小学，突然想起一些画面，去幼儿园要路过小学，更小一些，放学的时候，外婆牵我回家；下雪的时候，背着我去医院；她总是围着蓝色的南方老年人常围的那种布围裙，我在网上的一些照片里看见那种装束总会想起外婆，每天早晨我帮她把后面的系带整理好，必须把那一碗早饭吃完才能上学，那个时候，我只有那么高，外婆有那么高，我去年回家的时候，外婆背弯了许多，愈加瘦小，竟然高过外婆许多，然而一年也见不了她两次了.....竟然眼眶也泛红了。

12、你的逝去，让我们感到惋惜，但是你留下的书，却值得我们回忆。当我了解你的时候，你已不在了，但是我从你的书中可以感受到你的情感。愿你和荷西在天堂里，永远幸福。。。

13、翻箱倒柜的时候，总是发现不少小玩意。每一个都是一段回忆，一点一滴的，在看到的时候才浮现出来，换来会心的一笑。时间过的太快，生活太沉闷。我几乎要忘记了，过去的自己是什么样的人。不过还好，有这些小玩意儿，提醒我曾经发生过的一些往事，让我回想起那些说话的人笑的模样。虽然都是些没什么价值的小东西。可是，对我来说都是珍宝。毕竟愉快的记忆是无价的。

14、对温柔又知书达理的女子就像对霸气又博学多才的男人一样没有抵抗力，对三毛的这本《我的宝贝》印象之深就源自于这么一位温柔的姐姐在某次谈吐中引用了她里面的一些文字，那时想，要跟上姐姐的思路就一定要把这本书找来看。之后就一发不可收拾的迷恋上了三毛的文字，或者说更多的是迷恋上她的个性，独立，有想法，喜欢新奇的东西和冒险，三毛和荷西先生的爱情也是概念中的完美。荷西在新婚之时送三毛的骷髅头换做普通女子怕是要和先生离婚了，可是她是三毛，好生欢喜的三毛。不知道哪根神经在作怪，离开了青春期后的自己仍是对着不平凡有着偏执的追求。你若是把耳朵给我，我就把心掏给你。扯远了，无论如何，和三毛的一段精神上的邂逅便是从这本书开始的，从此也有了收藏小物品的习惯，总在打扫的时候犹豫再三，每件小东西有了它背后的故事，就有了他的生命，我们怎么能抛弃生命呢？

15、翻了翻這本書，感覺很欣喜，因為我也喜歡搜集小東西，什麼小石頭啊，小雕刻啊，小精美物件啊.....這本書敘事性不是很強，大概就是講一些瑣事，需要結合其它的書來看，因為她的很多小東西後來都送人了，所以如果你也是對搜集東西感興趣的話，或者說想更進一步去瞭解這些東西是怎麼來的話，可以當做詞典一樣隨時來翻一翻。或許是愛好的某些相似性，所以我多翻了幾下。

16、一件件平凡但有深意的宝贝，每一件都有属于它的故事。在这些形形色色的故事里，让我感触最深的仍是三毛和荷西的感情。读的时候，心里带着点酸酸的、怜惜的感觉。《刻进去的生命》、《结婚礼物》、《笼子里的小丑》、《药瓶》、《情人》、《亚当和夏娃》.....三毛的文字，把我带入了那一个个宝贝的故事里，感觉就似身临其境一般。哎，就是这么，这么地被你吸引。感谢你这么美好的文字，带我经历了一些我自己不可能经历的事。感谢你，三毛。

17、这本书，讲述了绝望的不存在。我最喜欢的是&lt;来世再谈&gt;，每一篇，都在用尽心力写对生活的热爱和留恋，都在讲述生活的美丽和诱人。感动得眼眶发红，心里却很暖。我个人，也是从这本书开始喜欢三毛。

18、第一次看三毛，看她那篇关于写作的那篇文章，第一次在作文课上写将来想当一个拾垃圾的人，老师很生气；第二次重写，有一点点看起来“体面”一点，是一个沿街叫卖的小贩，这样不仅可以到处溜达，到处走，关键是还可以随心所欲的拾垃圾；老师当然怒不可止，把书丢在三毛的脸上。这一次，三毛学乖了，会当一名悬壶济世的医生。读三毛，最先发现的秘密就是三毛有一个捡垃圾的习惯，当然，在三毛的眼中，那些不再是任人丢弃的垃圾，在她和荷西的巧手下就是一幅幅民艺作品。在三毛看来，那些“破洞烂铁”中所蕴含的人与故事是最为重要的。看着那些在世界各地收集的东西，睹物思人。在《我的宝贝》--&lt;刻进去的生命&gt;中，荷西在三毛不在时候做的那个盘子，那是“一个不太说话的男人在盘子上诉尽了他的爱情，对海的还有对人的”。人生如幻，物是人非。物在这，故事还在，可故事里的人却不见了。有人问三毛是如何做到可以那样无所谓，她说：“这很简单，情，可以动。例如对日常生活或这种艺术品。那个心嘛，永远给它安安静静地放在一个角落，轻易不去搬动它。就这样——寂寞的心，人会平静多了。“失去荷西的三毛，就像一只没有激情的灵魂。你带去的那颗是我的心，现在留下的是你的心。埋下去的，是你，也是我。走了的，是我们。

19、“父母看见发育不良的我，拖回来那么一个大树根，不但没有嘲笑和责备，反而帮忙清洗、晒干

## 《我的宝贝》

，然后将它搬到我的书房中去。以后的许多年，我捡过许多奇奇怪怪的东西回家，父母并不嫌烦，反而特别看重那批不值钱但我特别有意义的东西。他们自我小时候，就无可奈何地接纳了这一女儿，这女儿有时候被亲戚叫成怪人的孩子。”看到这儿真感动呢，有着这样的父母，三毛才得以成为永恒的经典呐。我有过的宝贝多失散了。小时候，我在一棵水杉下和伙伴们挖宝，没想到真有宝——先是挖到了一个生锈的古铜板，大家兴奋地哄抢着时又挖到了一枚黑金属的钥匙（很古典的造型），我果断放弃铜板，大家很满意地达成一致，各得其宝。嘿嘿，我那个激动呀，（上小学还是初中？忘啦）找了根紫色的线串了挂脖子叻，挂了整整一周哪，这对我是很稀奇的事，我可不爱带饰物——任何！后来，后来我不知发了哪门子的痴，脑子一抽风，就把它给丢在花园的水塘子里了。皑皑的后悔啊~~~~后来高中还在随笔里写了生平第一首诗给那枚黑古钥匙，哦哦我那个悔诶.....（1.20）

“对于穿着，并不是不喜欢，相反的，就是因为太喜欢了，反而十分固执地挑选那种自然风味的打扮。这么一来，橱窗里流行的服饰全都不合心意”（1.21）越看越入味啊，《我要心形的》那一篇第一次让我觉得婚姻可以这么美。还有那句“逛市集是逛一辈子也不会厌的。”也颇有同感。（1.25）

20、看了这本书，知道有人也是这样活着，我也是喜欢收集那些看起来没用的旧东西所以有强烈的认同感，只是三毛更热忱并最终坚持了下去我很庆幸这是看的她的书中里的第一本，很真实地反映了三毛，很好的书。

21、我记性不好.不记得她在哪一篇里面说,她会好好保存那件宝贝,然后坚强地活下去.她已经逝世好多年了.当时的坚强,在她决定结束生命之际有没有想起?她从此再见不到珍贵的宝贝,会舍不得麽.其实我并不了解三毛,最近突然病态式的感兴趣.渐渐发现,她的死,其实并不惊讶.几乎几度经历丧夫之痛.之后一个人,一个女人独自去流浪.去到自己生活的另一端,去感受不一般的生活.听似刺激,但是夜里孤独的时候谁来安慰.流浪途中经历的痛楚谁能分担.只能三毛是一个传奇.对比起自己庸俗却在顾影自怜假装悲催的生活.自愧不如.愿安好.

22、籍着一件一件物品，写出了背后的故事，也是另一种保存的方式，这么一来，东西不再只是它的物质基础，它们加入了人的悲喜以及生活的轨迹，是一种文物了。——三毛

23、我喜欢有故事的事物，也许是一件很不起眼的小东西，一旦有了关于它的故事，这件小东西立刻变得很不一样了。看三毛收藏的东西，就是这种感觉。她每一篇文章最前面都有一张她收藏的宝贝照片，初看时总没啥感觉，但是看完每一个故事，我都会再回到这一篇的开头，很用心的细细品味照片里的物件。我喜欢有故事的事物，更喜欢有故事的人。

24、也许，这本很随意的书，只是三毛介绍她的收藏的，但却让我们看到了每个收藏背后那些珍贵的人和事！也许，是受这本书的影响，我也喜欢上了收藏些小东西，每到一个地方，就会买点小东西给自己留个纪念，不用很贵，我看中的是它带给我的惊喜与感动！喜欢旅游，想在年轻的时候，把祖国的大好河山都走个遍，自由，也许只有在你还是学生时才能最充分的实现！因为读书的原故，让我有了去不同地方感受风情的机会！从西南边疆到西北大漠，从华北皇城到江南小镇，一路上走走停停，收获的不紧紧是那些定格画面，还有那睹物思情的回忆！我的宝贝，是你们见证了我匆匆的脚步停留的地方，是你们让我万水千山总是情！踽踽独行中，感谢有你们！

25、看她的书，就像在听她讲故事。一个女子坚强而又敏感的诉说她的生活、爱人、旅行。这是我最喜欢的一本。

26、懵懂无知的青春岁月里，父母远在外地，无法像别的孩子一样撒娇，她的文字曾深深温暖我。文字可以给一个小女孩无限的畅想，觉得流浪是多么浪漫的一件事。现在再回头看三毛，有些人格分裂，但是依然喜欢她文字的那个世界，关于她的宝贝。

27、一度受三毛的影响认为会找到某样和我有感应地蒙尘的宝贝，长大了之后才晓得，三毛的意思是我们并不需要那些东西来使我们显得特别，而是我们的珍惜让一些平凡的事物走近我们的心灵，那些就是灵性lize

28、大学的时候，我第一次读了《梦里花落知多少》，被三毛的文字吸引了...她是个细腻有爱的女子。她的文字没有魅力的辞藻堆砌，却能够深深的吸引我...也许是被这么种平凡和真实所感动了。她的生活是我向往的...每次去书店我都闪现三毛的书在哪个角落呢？不由自主的往那个方向去...我很少迷上谁吧。也许是看的书不多...《我的宝贝》正在阅读中，它将成为我的宝贝...

29、不极力推荐，因为也许不是每个人都喜欢这种书——杂七杂八地列出自己的收藏，和故事。在图书馆的书本回收处淘的，想来也特别幸运，自从《撒哈拉的故事》之后，除了联想以及幻想，就再也没有读到三毛的作品。那时候年纪小，你爱谈天我爱笑。——《橄榄树》那时候年纪小，不懂三毛。

## 《我的宝贝》

只是远远地羡慕她能到世界各地闯荡。西班牙、德国、美国、撒哈拉、加纳利、南美。。只是这一切都不是以迅速旅行为目的，所以，她能遇见很多人，留下很多故事吧。只能说，旅行不是最终目的，不是你看到了别人没看到的风景就自以为是，满足不已。。也许根本就没有目的，用一颗年轻好奇宽大的心，随遇而安，与他方的美景和人民，碰撞出一个好故事。。三毛以她自诩的能看进人的灵魂的能力，把周遭描绘成一个神奇而单纯的世界，没有一点生分，没有一点畏惧，我羡慕的就是这种态度。

30、人，我们空空地来，空空地去。尘世间所拥有的一切，都不过转眼成空。我们所能带走的，所能留下的，除了爱之外，还有什么呢？这是本让人心情愉快的书，每每会被字句间透露出的真挚情感动容。

31、亲爱的三毛初中的时候遇见她便爱上了看她的书让我觉得向往那么美好的生活 流浪 沙漠 自由 爱情 那样美好的女子 豁达 善良 美丽 才情 真性情的女子那时的我 多想长大以后拥有这样的生活 多想长大以后成为这样的女子遇见荷西那样的男人与他浪迹天涯.....因为喜欢 便一口气读完了她的所有书当时她们就是我的宝贝呀 拿起来就不分昼夜 废寝忘食 浑然忘我 完全进入另外一个世界可是多年以后的我却遗忘了她们 再在豆瓣看见她们 心里一阵亲切 转而无限愧疚与自责这样美好的你们 我怎么就给遗忘了呢 我的宝贝们 今天再次拿起你们 定当珍藏在心里 永不抹去

32、爱三毛，因为她活的真实。简简单单的一些东西，有些是地摊买的，有些是特意去乡下淘的，别人要扔的却是她的至宝，不想说她审美多么与众不同，自己高兴就好。华丽而又璀璨的东西能怎么样，最终不还会暗淡失色，而她的宝贝，却因她的过往而有了光彩。大多是经时间沉淀下来的东西，三毛读懂了他们的故事，将其酿一壶清酒，邀我们一同慢慢品尝。

33、看到这本书中一篇篇的短小文章，心仿佛在嘈杂的世界中沉静下来。一直很讨厌短的文章，觉得索然无味，但她的一直是个例外。看着她的那一个个宝贝，竟有一股冲动，希望坐在她的面前，和她一起把玩，听他诉说一个个的故事。

34、我希望对物质的描写，尤其每一个宝贝背后的故事，娓娓道来，很久以前囊中羞涩看盗版的三毛全集，当看到这一部的时候非常想看到这些宝贝的照片，三毛是我少年时期影响最大的作家，我会买一套她的书收藏！

35、我最近读了本 三毛真相 里面说很多故事的情节是三毛幻想出来的 三毛自恋的认为自己是个爱情大师 所以可能三毛不是三毛 她只是在写三毛的故事 和陈平无关

36、三毛总是熬夜熬很晚。总是不好好爱护自己的身体。总是善良的对着过往的人，善良的和邻居相处。看到穷苦的人，总是会用行动来表明她的爱心。很平淡的语句。却很深刻的情感。于人于物。她总是说宝贝虽然珍贵，然而人情才是最珍贵。喜欢那种民族的饰品。喜欢那种粗布长裙。喜欢陶瓷的杯子。记得曾经她写过小摊子上的一个荷西和他共同的朋友。忘记了名字。但那种情谊。却是我所敬佩的。每每写到荷西和他的事。总是在平淡的语句下被感动。看她的书轻松而又深情。

37、当你看到一个东西的时候，可能它很平凡，但是不知怎么回事，仿佛叩动了你心里的某个角落。一个你喜欢东西仿佛是一个心事，很平凡却很特别，你不敢向别人流露的一面却在选择它的时候流露出来了。

38、我与三毛的缘份便源自此书，在《撒哈拉的故事》中已有叙述。很是颇为庆幸，我最早看的是此书，因为我很是喜欢这种感觉。这些东西以及东西背后的故事是非常平淡的，但正是这种平淡在三毛笔下娓娓道来之时却又满口余香。这些东西的整体即是三毛这个人本身，而每一样具体的东西又代表着三毛的某段人生。人生也许就是这样一小段一小段的堆砌起来的。相比于不同时间不同地点的相片，具体的东西本身又是别有情调，万种风情。我个人很喜欢的一种感觉就是在火车上看看一晃而过的人，那些人人与人永世没有交集，但就在那一瞬间却在平行空间内相望，这种感觉非常微妙，而《我的宝贝》对于三毛来说是不是一样呢？我认为的。

39、刚合上了《我的宝贝》，放回了书架上属于三毛的那块地方。我很喜欢这样的书，平淡，温暖，很生活。一些小小的饰品，瓶瓶罐罐，布艺手工，都藏着故事，都独具慧心。让人感到坐这是多么执著和热爱生活。三毛似乎酷爱淘东西，他说自己从小喜欢“拾垃圾”，她曾经写过自己为了一只罐子而拦住垃圾车从中找寻心爱之物的趣事。那种发现找寻得到拥有的满足感，以及充满生活情趣的小快乐，非常感染人心。三毛对生活的精细，不是一般的物质上的精细，而是重于感情的，虽然写的是物件，但每个故事都包含着浓浓的人情，与朋友或深重或浓淡或志趣相投或萍水相逢的情感，与家人尽在不言中的亲情，与荷西之间无尚、美好、永恒的爱情。字里行间，让我们看到一个至情至性的可爱

## 《我的宝贝》

的三毛。她开心的拿出一件件心爱的东西给你看，开心的感染到对方，收藏的小快乐独到的审美情趣，然后她还会讲个相关的小故事给你，一件小东西似乎活了，有了自己的感情和感动。像《咔嚓》重的摇椅，夜深无人之时，可能还会随着回忆舞蹈呢。《我的宝贝》是一个温暖的心灵在回忆人生中的脉脉温情。于2005年

40、看过之后，我成了一个捡破烂的小孩子，什么东西都要，搞得房间跟个垃圾堆似的，自己还觉得很厉害，结果没那样的天赋啊，垃圾还是垃圾，什么也没成

41、那些年少的时光所拥有的幻想。无一例外是疯狂而又绚烂的。我们幻想自己会像她一样，去沿着这个世界的轨迹旅行。她的一切好似都泛着美丽的光芒，好像是这个平淡的世界上，那些清晰的亮点，闪烁着不灭的光。翻开这本《我的宝贝》，附着的插图和她的文字，让我好像看到在暗黄的灯光下那些古旧的光泽讲述的故事，还是那么美好，鲜艳。我们的生命是由一点点的回忆所编织串连起来的，而所承载这些记忆的载体会被我们所珍藏，有了这些，尽管过去的时光已经流逝，但在它们上面，剥落的回忆幻化得慢慢清晰，开出布着薄尘的花来，慢慢绽放。三毛的宝贝，也许并不是因为它们的价值，而是那些依附在它们上的往昔，而我之所以迷恋她的文字，所爱的，不是她的文采，她的经历，而是从她的字里行间看到了一些曾经的自己，因为她眼神里的温暖和慰藉，她有着我们所不能拥有的天真与勇敢无畏，和我们所不敢渴望的自由。她是这个世界上我支离破碎的幻想。

42、三毛《我的宝贝》三毛很随意地记自己收藏的一些零碎宝贝。我也有收藏的癖好，没有指定的品类。喜欢逛地摊市场，看见零零碎碎欢喜的小物件，便淘来收藏，小袋子，小盒子，小饰物……每一件宝贝都有一个故事。没有人没有物干枯地存在于这个世界。路上的一只破鞋，树上飘零的风筝，车旁蹲着的小女孩……所有这一切，都有一个故事，或看见，或听见，或想象。25&gt;刻进去的生命——他不说话，不等于不想念。说不出的想念，也许最真挚。“有一年，我从欧洲回到台湾去，要去三个月，结果两个月满了母亲就要赶我走，说留下丈夫一个人在远方太寂寞了。我先生没有说他寂寞，当他再见我的时候。小小的房子里，做了好多格书架，一只细细木条编的鸟笼，许多新栽的盆景，洗得发亮的地，还有新铺的房顶，全是我回台后家里多出来的东西。然后，发现了墙上的铜盘。这是去五金店买铜片，放在一边。再去木材店买木材，在木板上用刀细心刻出凹凸的鱼啦锚啦名字啦蛙鞋啦等东西，成为一个模子。然后将铜片放在刻好的木块上，轻轻敲打，轻轻的敲上几千下，不能太重也不能太轻，浮塑便出来了，将铜片割成圆的，成了盘子。我爱这两块牌子——一个不太说话的男人在盘子上诉尽了他的爱情，对海的还有对人的。我猜，当我不在先生身边的时候，他是寂寞的。

26&gt;痴心石——记了父母去海边为三毛淘来两块石头，“两块最最朴素的石头，是父母在今生送给我最深最广的礼物”。牵动我心的亲情，艳羡不已。50&gt;娃娃国娃娃兵——写三毛与荷西在岛国最拮据的一段日子，荷西看上了一套俄罗斯套娃，三毛却没有为他买。“等我失去了先生，也没有得到自己的孩子时，方才去了那家小店，放足了钱，想把她们全买下来，放到先生的墙上去陪伴他。那个女主人告诉我，俄罗斯娃娃早就卖完了。”边抄这一段，边用手背擦鼻水，忘记带纸巾。51&gt;时间的去处——一个不防备笑出声，这只是其中一处，引得前面的小姑娘回头望。三毛通灵，每天对盆景讲话，训斥了耷拉着叶子的一盆，眼见叶子蹭蹭蹭升腾张开，吓得三毛逃出屋去。想象着她神经的样子，笑不自禁。55&gt;我要心形的——吃饭的时候，荷西掏出一只方形的盒子。三毛说，你不知道我最想要的那种，是鸡心形的。转身去端汤，要帮荷西盛的时候，荷西伸出碗来，里面放着心形的一只。于是三毛抓着铲子追了荷西满屋子跑问他究竟买了多少只盒子。让人又喜又悲。也要像她那样，做一个明媚的女子，悉心经营，过那样幸福的小日子。只是要一直在一起不要回忆。回忆这样艰难的事情，留给更加坚强的另一半吧。82&gt;初见茅庐——她那样神奇，几段话就再现了一条街上日升月落几十年如一日的的生活。她写住在一片好邻居里的安宁与幸福，再回头望望她走过的异国他乡陌生的路，她总是快乐的样子。快乐确实源自内心深处。只是，快乐得太用劲，使不上劲或者力气用完的时候，便有了自杀的念头。“总有一天，我的这些宝贝都将转手或流散，就如它们的来那么自然。”生活总是太残忍，尝到那样深刻的爱，又失去。虽然谁也不能保证，如果三毛跟荷西一直一直在一起，还会不会有那么多幸福的文字。可是，宁愿不幸福，也要他好好活下去。在一起，便是最大的幸福。

43、你死了。所以我们之间的回忆就只是我一个人的了；我可以随便的放大或是忽略，你管不着。我极尽的疯狂或是悲哀，我呐喊或是放声大笑，反正你也不知道；你住在海底，还是藏身于某一颗沙粒，我看不见了。你以为我们的命有多长，经得起时间一步一步的熬，我知道，当时我们并没有那么好，但人生不能枉过，与你一起的时候就是故事的高潮。历史也许就停留在宇宙某个空间，我不知道，可是当人还没有发现以前，我和你的故事就只剩下我一个人来讲。你留给我的记忆，我轻描淡写的装

## 《我的宝贝》

饰上一簇小花，岂不是更好？从此，你是美好，一切都是美好，连我看不见的未来也是美好。家里的瓶瓶罐罐，我收起来的封尘毛毯，你溺爱我时候，时光灰尘飘扬。和你争吵能把房子震垮掉，我抱着膝盖靠着墙，你背对我时头发上夕阳的昏黄。半夜惊醒，看着月光下你的睫毛长长，轻轻揽着我，嘴里呢喃着宝贝我在你身旁。那时候我不怕风雨飘摇，我是极美的人，我知道我笑就会有人为我倾倒。那时候有你为我挡风沙挡尘世困扰，有你为我建筑我最初设想的二人城堡。你是极温柔的人，有你就知道什么是我所想要。我说了我不会轻生，我不想承认这只是我一次又一次的心理暗示。你死了，我披着自己造的沉重标签走得太空虚了。别人爱我那又怎么，不是你爱的，不是我想要的，我过得好那又怎么，不是和你一起，不是我追求的。其实也许你并没那么重要，但我已经把自己骗倒。爱你变成一种习惯，爱你变成一个地标。爱你，是我对付生活的最后一个招数了，用不了了。连爱你都不能抵挡的时间煎熬，连爱你都不能充实的空虚和寂寞，这叫我如何是好？所以，如果有一天我死了，如果说可以元神出窍，我想我一定是去了那个和你一起的故事里。在那里，我还是长发的女主人，我还能吆喝左邻右舍，和你端着饭菜与邻居小妹妹一起胡闹。所以，有一天，我的确是死了。但我也不知道自己去了哪里。那些爱我的人，希望我的灵魂飘到了你的身边。而我呢，我知道，我为自己的梦铺上了太高的柔软海草，太高了，你望不到；太高了，我也忘不掉。

44、一直以来都认为自己是个很物质的人，喜欢收藏精致的发夹，和造型诡异的别针，以此来彰显自己的内心是多么的空虚。后来的后来，才发信那些都是幻觉，真正留在心里的是那一件件物什背后的故事，真正对它们赏心悦目的原因是藏在背后的一个眼神，一句话。但是我的三毛。是你在流星雨中告诉我，要爱自己，要懂得如何保护好自己，让自己弥足珍贵的感情不要泛滥。我知道，你不是活在幻觉里的。你是何等的真实。

45、愛情終究是怎麼樣..朋友說..她想像的愛情是激烈的..我第一段愛情..也是現今唯一一段愛情..是平淡..安心的..有時候就有些想像..三毛和荷西的愛情也是平淡..安心的..但當荷西走後..她怎會如此..人是個矛盾體..

46、这本书算是我看三毛的书很早的一本了。当时觉得，能像三毛那样把喜欢的东西拍成照片、写下自己的感受，是一件很文艺的事情。从此逐渐迷恋上三毛的生活方式，那也正像她写的《橄榄树》一样，“为什么流浪，流浪远方，流浪”。后来长大一些就去看了一些关于三毛的评论，真的迷惑了……三毛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呢？在她口中如此如此爱她的荷西，真的只是她杜撰出来的吗？有的时候就会想，如果当初没有看过关于三毛的评论，而是一相情愿的崇拜着她，会不会更好一些呢…

47、她的宝贝不属于我，她的爱人不属于我，她的年代不属于我，她的生活我亦不能copy，与其年少时远远看着羡慕与伤感，不如好好过自己的生活。她的欢乐我亦能感受，她的悲伤与我无涉。尽管如此，她的人生还是留下了烟一样淡的印迹在我的人生里。

48、昨天开始无法入眠，看着三毛写的我的宝贝，看一个游历过世界各个角落的女人，怎样地深爱着她的宝贝，怎样清晰地讲述它们的由来，它们曾经遇到的故事，它们怎样因而变得不再平凡。更喜欢它们的故事，如果只是物品，高档的商店里面到处都是，很精致很精致，只是没有精神上的存留。看时，又觉得三毛是个贪心的人，虽然她总是说自己一直在抑制自己。可是，像我这样一个普通人，又怎么能够理解她所说的多与少是个什么概念呢。人，不可以无欲无求，也不可以过于贪心。一个人的一生又可以有多少值得珍惜的宝贝呢。我想到现在，一直跟在我身边的东西。。。没有。很羡慕她，她有故事可以讲，我却没有。也许我心思不够细腻，无法看到小细节，也无法看到生活活泼而生动的一面。如果我有可以讲的有趣逸事就好啦，我可以讲它们写下来，等老去之后再看，就像写给未来的自己的信一样。看着看着就想起往事，甜甜的，微苦的，或者不可思议很奇怪的，就会觉得没有白活，等到要死去了，就可以安心的没有遗憾的死去了。

49、中秋过后的早晨，她走到十三楼楼顶，在寂静中结束了自己的生命。不知道在影像或是书里多少次看到这样的画面，身边却也有这样的故事。为情所困，便用生命去证明。执着或是幻觉，让她放弃了尘世的悲欢，走向寂灭。也不曾不被感动，只是自己小小的心里多了些恐惧。笑她不值得，却不知道，那个瞬间，她做了多久的铺垫。来不及想太多，理智已被抛却。也许，再多几时，她会说服自己，因为还有一个更美好的世界在身后等着，还有很多个明天组成的未来在等她，一定还有一个爱她的人在等她。主席说，有些事，一转身，就是一辈子。而她就在这个瞬间，把一辈子丢了，转过身去，不再有牵挂，不再有想念，不再和命运纠缠不清，把那些纷争留给了别人。只是那些爱她牵挂她的人，却要承受永久的痛苦和悲伤。斯人已逝，念想如空。留给世间的只剩下唏嘘之声和悲痛之音，如是而

## 《我的宝贝》

已。一切已成空。我想起了三毛，这个用文字和经历感动过我的女子。坚韧直率怪异，她的生命轨迹像是一部传奇，我只有隔岸观火，用心去体悟，去感怀。曾经，也想要像她一样，做一个那样怪异的女子，用不一样的姿态在世间行走，和她有一样的力量。只是花只会落在我的梦里，我爱谈天却不爱笑，现实的繁杂只要求我只能这样行走在世界。最爱捧着《我的宝贝》躺在床头看，那些珍贵的收藏和每一个收藏背后的故事，那些尘世间可感的幸福似乎都凝聚在一件件平凡或是不平凡的物什里。每一件历经时间的洗礼，历经无数的主人，最终归于一个珍爱它的主人，对于它来说，亦是幸运。那些银饰，还有瓮，还有穿越几千年的宝瓶，在她的世界里，嵌着一个个真实可感的故事，成为一个女子生命的一部分，除去那些浮华的价值，又别有了珍贵之处。有时也幻想自己成为一个拾荒者，在不被注视的角落里寻找珍贵。后想到三毛的死，也是那样一个清晨，就那样结束了生命。或许她经历的绝望不是我们所能触及和感受到的，先是多年的爱人的逝去，后是荷西的离开，滚滚的红尘，她已经从制高点跌落，即使有爱的人再出现，她的心早已经受不起轰轰烈烈吧。对于她，这样，未尝不是一种完美的方式。只是，我在想，在她离开时，有没有想到，她的宝贝没有她的照顾，会不会孤单，她不在时，它们会安定吗。或许这只是偏执的想法，人在面对死亡时，那些事物早已微不足道了。只是我想让她留下的一个理由。那个离开的女孩，你在走的那个瞬间，又有没有想到，你生命中那些宝贝该何去何从，你爱的人，爱你的人，又该怎样。我们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宝贝，不管是什么，总有陪自己一起经历过岁月的人，事，物。离开时，请想想他们或它们，也许，就不会轻易的转身了。宝贝，我爱你。不要轻易离却你爱的宝贝，因为，他们承受不起。

50、尽管不自知，三毛对我肯定是产生了影响。那时候十三四岁，长在洞庭湖畔的小县城里。最大书店就是那家已经开始破旧的新华书店，能买到三毛就该感到庆幸了。那时候不知道什么是人生，什么是爱情，什么是理想，什么是现实。只羡慕外面的世界是那么新鲜，如果可以，我也想走一遭。三毛或者是个充满理想加幻想的人，她美化了这个世界，却给了少年无尽的想象。

51、这是一个怎样的人 留着披肩长发 和心爱的人 快乐的生活在沙漠 把生活过的有滋有味 一位老师说作家都有些神经质 她曾经拿着刀 不让心爱的人出门 否则就砍死他 他安慰她 忍受她 她真的找到了爱自己的人 可以忍受她最大的缺点 在失去心爱的人之后 她又遇到了年长她多岁的那个唱着在那遥远的地方的人 却因他爱出风头 她却是喜爱安静的人 没有走到一起 她是一个怎样的人

52、我讀她的文字，斷斷續續，15歲時看到這世上原來有人是這樣子生活的。那個時候還是個外表乖巧，內心張揚的孩子，每天按時上下學，回家後聽電台裡的“國際音樂一小時”，日子如白水，平淡無波。後來高考時將所有的志願都填報了外地，或多或少是受了她的影響吧。畢業後，找工作，做人做事，換了城市和職業，幾年下來，偶覺疲倦。翻出她的書，依然能看到隨性，率真，生活裡似乎無所禁忌，她做的就是她自己。三毛的文字是她生活的記載，一世半生活得如此豐富，足矣。如果她一直活著，活到蒼蒼白發，她會生出多少的感慨.....年少時逃學，成長後遠赴他鄉，在外漂零，幸好有心人在左右，直至後來的種種，命數吧！如果你生活有些郁郁寡歡，不如找來一本，臨睡前翻上幾頁；或是人在旅途中，用來打發寂寞時光；亦或是在陌生的小城，一杯綠茶，一本萬水千山走過，一個下午的溫暖陽光，應時應景。如果你本來已是個感性致極的女子，還是少讀為妙，不然你會愈加敏感和聰明，以至不能自拔。在這紛繁世界，於自己其實是有些殘忍的。閱與不閱，全憑你的個性與心境。

53、1. 结婚礼物 那时候，我们没有房，没有车，没有床架，没有衣柜，没有瓦斯，没有家具，没有水，没有电，没有吃的，没有穿的，甚而没有一件新娘的嫁衣和一朵鲜花。而我们要结婚。结婚被法院安排在下午六点钟。白天的日子，我当日要嫁的荷西，也没有请假，他照常上班。我特为来回走了好多次两公里的路，多买了几桶水，当心的放在浴缸里存着——因为要庆祝。为着来来回回的在沙漠中提水，那日累得不堪，在婚礼之前，竟然倒在席子上睡着了。接近黄昏的时候，荷西敲门敲得好像打鼓一样，我惊跳起来去开门，头上还都是发卷。没有想到荷西手中捧着一个大纸盒，看见他那焕发又深情的眼睛，我就开始猜，猜盒子里有什么东西藏着，一面猜一面就上去抢，叫喊着：“是不是鲜花？”这句话显然刺伤了荷西，也使体贴的他因而自责，是一件明明办不到的东西——在沙漠里，而我竟然那么俗气的盼望着在婚礼上手中可以有一把花。打开盒子来一看的时候，我的尖叫又尖叫，如同一个孩子一般喜悦了荷西的心。是一副完整的骆驼头骨，说多吓人有多吓人，可是真心诚意的爱上了它，并不是做假去取悦那个新郎的。真的很喜欢、很喜欢这份礼物。荷西说，在沙漠里都快走死、烤死了，才得来这副完全的，我放下头骨，将手放在他肩上，给了他轻轻一吻。那一霎间，我们没有想到一切的缺乏，我们只想到再过一小时，就要成为结发夫妻，那种幸福的心情，使得两个人同时

眼眶发热。荷西在婚后的第六年离开了这个世界，走得突然，我们来不及告别。这样也好，因为我们永远不告别。这副头骨，就是死也不给人的，就请它陪着我，在奔向彼岸的时候，一同去赴一个久等了的约会吧。

2. 娃娃国娃娃兵 在加纳利群岛最大的城市棕榈城内，有着一家不受人注目的小店，因为它的位置并不是行人散步的区域，连带着没有什么太好的生意。我是一个找小店的专门人物，许多怪里怪气的餐馆、画廊、古董店或是不起眼的小商店，都是由我先去发现，才把本地朋友带了去参观的。当然，这也表示，我是个闲人，在那片美丽的海岛上。这群娃娃，略略旅行或注意旅行杂志的朋友们，一定可以看出来，她们是苏俄的著名特产。当我有一次开车经过上面所提到的那家小店时，车速相当快，闲闲的望了一下那杂七杂八陈列着太多纪念品的橱窗时，就那么一秒钟吧，看到了这一组木娃娃，而当时，我不能停车，因为不是停车区。回家以后我去告诉先生，说又发现了一家怪店，卖的东西好杂，值得去探一探。先生说：“那现在就去嘛！”我立刻答应了。那一阵先生失业，我们心慌，可是闲。就在同一天的黄昏，我们跑去了。店主人是一位中年太太，衣着上透着极重的艺术品味。她必是一位好家境的女子，这个店铺，该是她打发时间而不是赚钱养家的地方——因为根本没有生意。我们去看苏俄娃娃，才发觉那是一组一组有趣的“人环”。娃娃尺寸是规定的，小娃娃可以装在中娃娃空空的肚子里，中娃娃又可以放在大娃娃的肚子里。这么一组一组的套，有的人环，肚子里可以套六个不同尺寸的娃娃，有的五个，有的四个。先生很爱人形，也酷爱音乐盒子。这一回看见那么有趣的木娃娃，他就发疯了。而先生看中的一组，共有二十三个娃娃，全部能够一个套一个，把这一大群娃娃装到一个快到膝盖那么高的大娃娃里去。我也是喜欢那组最浩大的。问了价钱，我们很难过，那一组，不是我们买得起的。我轻问先生：“那先买一组六个的好不好？”他说不好，他要最好的，不要次货。“又不是次货，只是少了些人形。”我说。“我要那个大的，二十三个的。”他很坚持。“那就只好等罗！傻孩子。”我亲亲先生，他就跟我出店来了，也没有乱吵。其实，家里存的钱买一组“大人环”还是足足有余的，只因我用钱当心，那个“失业”在心情上压得太重，不敢在那种时间去花不必要的金钱。等到我回到台湾来探亲和看医生时，免不得要买些小礼物回来送给亲朋好友，于是我想起了那一套一套人形。她们又轻又好带，只是担心海关以为我要在台北摆地摊卖娃娃，因为搬了三十几套回来——都只是小型的。付钱的时候，我心中有那么一丝内疚——对先生的。这几十套小人的价格，合起来，可以买上好几套最大的了。我没有买给先生，却买给了朋友们。这批娃娃来到台北时，受到了热烈的欢迎，每一个朋友都喜欢她们。有一次在一场酒会里，那只我很喜欢的“笨鸟”王大空走到我身边来，悄悄的问我：“你那组娃娃还有没有？”当时，就有那么巧皮包内正放着一组，我顺手塞给王大空，心里好奇怪——这只好看的笨鸟居然童心未泯到这种地步，实在可喜极了。后来家中手足眼看娃娃都快送光了，就来拿，又被拿去了最后的那一群。当时也不焦急，以为回到了加纳利群岛还是买得到的。以后，先生和我去了奈及利亚，搬来搬去的，可是先生心中并没有忘记他的“兵”。我说那不是兵，是娃娃，他就叫她们“娃娃兵团”。好多次，我们有了钱，想起那组娃娃，总又舍不得去买。那时，我们计划有一个活的小孩子，为着要男还是要女，争论得怪神经的。反正我要一个长得酷似先生的男孩子，先生坚持要一个长得像我的女孩。而我们根本不知道活小孩什么时候会来，就开始为了这个计划存钱了。那组大约要合七千台币的“娃娃兵团”就在我们每次逛街时的橱窗里，面对面的观望欣赏。等我失去了先生，也没有得到自己的孩子时，方才去了那家小店。放足了钱，想把她们全买下来，放到先生墙上去陪伴他。那个女主人告诉我，苏俄娃娃早就卖完了，很难再去进货。她见我眼中浮出泪水，就说：“以后有了货，再通知你好吗？”我笑着摇摇头，摇掉了几串水珠，跟她拥抱了一下，说：“来不及了，我要回台湾去，好远的地方，不会再回来了。”回到台湾，我的姐弟知道这组娃娃对我的意义，他们主动还给了我两套——都是小的。常常，在深夜里，我在灯下把这一群小娃娃排列组合，幻想；先生在另一个时空里也在跟我一同扮“家家酒”。看到了这篇文章的读友，如果你们当中有人去苏俄，请千万替我带一套二十三个的娃娃回来给我好不好？请不要管价格，在这种时候，还要节省做什么呢。

3. 亚当和夏娃 “如果他是亚当，那时候上帝并没有给他胡子刀，他的胡子不会那么短。”我说。“这个时候亚当才造好了不久嘛！还没有去吃禁果呢。”荷西说：“你看，他们还不知道用树叶去做衣服，以此证明——。”“吃了禁果还不是要刮胡子。”我说。那时候，我们站在一个小摊子面前，就对着照片中这一男一女讲来讲去的。因为价钱不贵，而且好玩，我们就把这一对男女买回家去了。艺术性不高的小玩意儿罢了，谈不上什么美感。这一对男女被放在书架上，我从来没有特别去重视他们。有一天跟荷西吵架，没有理由的追着他瞎吵。吵好了，我去睡觉，就忘了这回事。我的生气是很短的，绝对不会超过五小时以上。如果超过了，自己先就觉得太闷，忍不住闷，就会去找荷西讲话，如果他不理，我就假哭，我一哭，他就急了，一急就会

## 《我的宝贝》

喊：“你有完没有？有完没有？”我也就顺水推舟啦，说：“完了，不吵了。对不起。”有一次也是吵完了，说声对不起，然后去厨房弄水果给荷西吃。厨房跟客厅中间有一个美丽的半圆形的拱门。道了歉，发觉荷西正往那一对裸体人形走过去，好像动了他们一下，才走开。我跑过去看看人形，发觉他们变成面对面的了，贴着。我笑着笑着把他们并排放好。以后我发觉了一个秘密，只要荷西跟我有些小争吵——或说我吵他，那对裸体人形的姿势就会改变。是荷西动的手脚。吵架的时候，荷西把他们背靠着背；和好的时候，就贴着，面对面，平日我擦灰时，把他们摆成照片上的站姿。等到我不知觉的当儿，他们又变成面对面的了。这个游戏成了我们夫妻不讲话时的一种谜语。有一天，我发觉荷西把那个“我的代表”，头朝上向天仰着，我一气，把他也仰天给躺着，变成脚对脚。没过几天再去看时，两个人都趴在那里。本来没有什么道理的两个小人，因为先生的深具幽默感，成了家中最有意思的玩具。这一回卖掉了那幢海边的家回到台湾来，当我收拾行李的时候，把这对人形用心包好，夹在软的衣服里给带回来。关箱子的时候，我轻轻的说：“好丈夫，我们一起回台湾去罗！”

54、平凡的封面，当在它的几个版本面前时，我要拿出来才确定下来到底是哪个版本。一本温柔的书，来自一个温柔的人，和她的一些温柔的小物件我喜欢里面的故事。就算没有故事，凑不齐时间地点人物情节，也尊重那份本真在回家的路上，下午，还算明亮的光线，一个个随手拾起的短篇，一幅幅普通的相片那些相片，单来看总是空无一物的吧。但在慢慢得知了它们的来历以后，不禁感动，眼眶湿润我觉得，生活本就是空无一物的，一些单调的事，或紧或缓的重复如果有摄影师把一个人，比如一个学生的一天拍下来，连续拍上一个星期，一个月或更久，然后把他的每天每节课上课起立剪到一起，不停的放给他看，也许会从吃惊居然有毅力重复这么多遍到烦躁甚至害怕疯掉吧可是，总有一些东西让它们拥有魔力，这些东西就像丝线串起一个又一个珠子一样，让原本的不值一提，变得有意义我以为，人与人之间的情感，就像串起珠子的线，喜欢或讨厌，都有了羁绊，与孤零零的一颗珠子相较，就是另一番光景德国女人的来信，撒哈拉捉虾人带来的石头，荷西做的铜盘，不都有着或明或暗的线在拉扯、牵绊？人说，大地是一个丰沃的女人，没有人真正见过她，踏着泥土的农人深信地上的收获是她所赐予的礼物；也是每一个农家又敬又爱的神祇。当然，那是在早远时代的玻利维亚了。

又说，将大地之母的石像找一个风和日丽的好天气，不给邻人看见，悄悄的埋在自家的田地里，那么这一年，无论田宅、家畜和人，都将得到兴旺和平安。每当大地之母生辰的那一日，也得悄悄的将母亲自土里面请出来，用香油浇灌，以祈祷感谢的字句赞美她，然后仍旧深埋土中，等待第二年生辰的时候才再膜拜了。我喜欢这个故事。——三毛

55、那些日子，三毛陪我。我不说话，起码说的都不是真话。现在控制住了么？仍然没有，但那些自己已经印在脑中。挥不散

56、一个很重要的朋友送的书，所以当看完一遍后就放进了抽屉，仔细珍藏着，一如宝贝。零零星星回忆起书中的内容，大概是很平淡很温馨的那种感觉吧，三毛是个天真的女人，我想我是错过了读她的最佳时期了。但我还是拿起了她的那本《万水千山走遍》，还是被她的天真感动得泪水涟涟，还是天真地生出了游遍千山万水的念头。或许，我还是天真的，只是不再单纯。在每一个孤独的夜晚，将过去搜买到的宝贝一件件地陈列出来，铺在橙黄的灯下用双眼爱抚着，脑中浮现起与它一见钟情的那个场景。一时兴起，或将这件衣裙穿上，对着镜子端详一番，上下打量着自己荣华不再的脸庞，或套上那个镶银的颈链，一丝不苟地等待着灯光下泛出微微光亮，或对着某个陶塑娃娃说说某人的坏话，还不时被自己古灵精怪的话逗得咯咯笑。回忆好多好满，才拣出几件往事，夜就将半了，困意来袭，便只得依依不舍半推半就地枕着它们入睡了。三毛的宝贝们，无非是那些依附在宝贝上的往昔，那些念念不忘却没有办法回到的过去。她活得太鲜活了，鲜活到凋零的姿态也那么美，就像一朵绚烂至极的花，腐败后仍有馥郁的浓香，催人陶醉。我们凡夫俗子们，只能从她抚摸宝贝的眼神中找到些许似曾相识的凄怆，给孤寂的心灵些许慰藉。我们都共有一段如宝贝般的岁月呵，但是空中毕竟只是刮着现在的风。宝贝，只适合珍藏。

57、三毛死后，有一个关于她的谣言：他们说三毛只是一个患有严重妄想症的女人。荷西是她幻想出来的，撒哈拉是她幻想出来的，她的奇遇，她的收藏，她所有惊心动魄的故事，不过是一场致命的幻觉。三毛的家人为此将许多媒体告上法庭。然而不知道为什么，我却觉得这个故事好美。一个活在幻想里的女人。这本《我的宝贝》原先是三毛在报刊上的连载，一天一个故事，附上一张图片，是她所有的宝藏。其中一些东西在我们看来也许没有什么价值，然而在三毛的笔下却似乎被赋予了生命力，不是魔力，即使是一张照片，也散发出难以言语的美丽光泽。她慢慢地细数她一生的珍藏。她短短的一生，却似乎已经花掉了普通人几辈子的精力。去了几乎整个地球，爱上一个贫瘠，战火连天的地方。三毛身上有一种吸引力，她不用说话，不用做



## 《我的宝贝》

任何动作,只要站在那里,你很难不被她吸引.真的,我第一次在书上看到三毛的照片,她随意地坐在路边的石阶上,头发散乱着,并不看镜头,脸上没有妆,也没有表情,但是我无法不被她吸引.在看过她的文字后,更没有办法逃脱.也许她的生命太过剧烈,已经燃尽.于是上天把这个女人收回去了.在她死后多年,她的书以各种版本依旧畅销着.人们无法拒绝这个女人,她是我们平凡如死水的生活里美丽的幻想.我宁愿相信,那个散发谣言的人是真正爱三毛的,他只是以一种特别的方式,继续自己的幻觉.&lt;我的宝贝&gt;一直放在窗头,每天看一篇,仿佛她仍在写,我仍在等.

58、如果可以永久,如果她不死,如果她到我们身边,她还是我们喜爱的三毛吗?如果可以永久,如果她不死,我们还会那样爱她吗???是她死了只后增加了我们的幻想还是我们的幻想美化了她,无论如何,我喜欢她,比任何人都喜欢!!!!

# 《我的宝贝》

章节试读

# 《我的宝贝》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